（上接07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42	访受（2021）0515039	来电	岱岳区青春创业园东路的石棚山街每天晚上经常有大货车经过，发出噪声扰民，扬尘严重。	公安局、岱岳区	噪声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天平街道办事处、市交警支队岱岳区大队，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岱岳青春创业园北侧的石棚山街。1.经调查，现场的噪音为大货车经过时发出的噪音。该地段周围岱岳经济开发区在建项目多，大型车辆通行不可避免，该区域已出城区，不在禁行区之内无法设立警示牌。2.现场检查，扬尘为大货车经过时带起的尘土。	是	1.天平街道办事处配合市交警支队岱岳区大队不定时对过往该路段的大车超载及密封上路进行检查，并对道路周围的工地进行禁止超载、减速慢行、绕小区通行等措施进行宣传教育，杜绝大车噪音扰民现象。2.在扬尘治理方面，将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安排街道办事处岩庄社区，每天派人定时进行道路清扫，洒水保洁，持续防治扬尘污染。		
143	访受（2021）0515040	来电	一、宁阳县磁窑镇安子沟村村支书宿某某5月14日晚上在村北头偷挖风化料并售卖，破坏生态环境。二、村支书宿某某在通往村里的土路上垫煤渣，导致通过车辆时产生扬尘，造成大气污染。	宁阳县	生态	2021年5月16日，宁阳县组织磁窑镇人民政府、宁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调查处理，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反映问题地点为宁阳县磁窑镇安子沟村森林防火通道建设现场。该工程北起环山路，南接朝柴路，道路全长1.2公里。森林防火通道工程由宁阳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牵头实施，宁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中标承建，磁窑镇安子沟村负责前期清障和局部路面初步平整工作。2.经调查，安子沟村正在对贯穿全村的一条南北向森林防火通道进行修整，5月14日晚，安子沟村村支书宿某某在该防火通道进行平整路基施工，主要进行了推高垫低和路面压实工作，施工中不破坏原有山体，不产生砂石新料，不存在盗挖风化料问题。宁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安子沟全村进行了细致摸排，未发现其他地方有偷挖风化料问题。3.该工程2020年5月11日开工，预计工期2个月。施工过程中为了平整路面，安子沟村铺设了部分煤渣用于垫路，因洒水不及时，造成了扬尘问题。	是	1.宁阳县已责令安子沟村村委在施工路面定期洒水降尘，道路建成后，将彻底解决施工扬尘问题。2.下一步，宁阳县将继续加强道路施工监管，采取相关措施，切实降低扬尘，优化提升道路两侧绿化景观，铺设沥青后及时施画交通标线，确保道路建设与环境保护工作两不误。		
144	访受（2021）0515041	来电	泰山区财东街电子大厦宿舍一楼被出租给小作坊和熟食店，商铺每天向外排放油烟，造成大气污染。	泰山区	大气	2021年5月16日，泰山区组织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财源街道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问题涉及泰山区财东街电子大厦宿舍一楼一卤鲜熟食、江南佳肴、鸭麻逊铁板鸭3家店铺，具体情况如下：1.一卤鲜熟食：位于泰安市泰山区财源街道财东社区57号营业房，已取得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主要经营水煮类佳肴加工和销售，每天加工一到两个小时的时间。目前为营业状态。经现场查看，该店铺内设有燃气灶一台、抽油烟机一台、油烟净化器一台、净化器与风机的连接处连接较好，无泄漏。2.江南佳肴：位于泰安市泰山区财源街道财东街东段三厂宿舍1#-4-1层西户，已取得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主要经营水煮类佳肴加工和销售，每天加工一到两个小时的时间，产生少量油烟。目前为营业状态。经现场查看，该店铺内设有燃气灶一台，抽油烟机一台，油烟净化器一台，净化器与风机的连接处连接较好，无泄漏。3.鸭麻逊铁板鸭：位于泰安市泰山区财源街道财东街东段电讯三厂商住楼底层东数第8户，已取得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主要经营铁板炒制熟食鸭，有油烟排出。目前为营业状态经现场查看，该店铺内设有燃气式铁板鸭专用设备一台、抽油烟机一台、油烟净化器一台、油烟净化设备正常使用，但抽油烟机无集烟罩。	是	1.一卤鲜熟食：5月17日下午，财源执法中队委托山东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店进行油烟检测，中队将依据检测结果做出处置。2.江南佳肴：5月18日下午，财源执法中队委托山东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店进行油烟检测，中队将依据检测结果做出处置。3.鸭麻逊铁板鸭：财源执法中队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并责令其安装集烟罩。5月18日下午，委托山东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店进行油烟检测，中队将依据检测结果做出处置。		
145	访受（2021）0515042	来电	东平县接山镇刘所村观光路以北的口粮田被村民刘某某常年存放沙子，导致口粮田无法耕种，现已将存放的沙子拉走，但也将口粮田内的土挖走，并在口粮田内倾倒了建筑垃圾，土地以东100米的排水沟被沙子的废料填满，导致雨季时其他土地无法排水。	东平县	生态	5月15日，东平县组织接山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是接山镇刘所村观光路北土地存沙后，将土挖走并填埋建筑垃圾，且排水沟被砂砾等废料填满。2.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土地共计10余亩，2008年县公路局在修观光路时用于存放河沙和石料。观光路修完后，场内剩余部分沙子，转让给了刘某某，2018年刘某某将场内存沙全部清理完之后将该地块承包给徐某某，随后徐某某又将该地转让给赵某某种植玉米和小麦，现场地块已种植农作物3年。现场检查时，该地块未耕种，地块内有玉米收割后秸秆和杂草，无河沙和石料堆存，未进行挖土外售及填埋建筑垃圾，原修路时剩余一座水泥墩未拆除。	是	调查组现场安排刘所村对田地内水泥墩进行拆除清理。5月18日，经复查，水泥墩已清理完成。		
146	访受（2021）0515043	来电	岱岳区道朗镇宋家庄村以西的振鹏文教玩具有限公司经常向外排放废气，造成大气污染。	岱岳区	大气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道朗镇人民政府、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泰安市振鹏文教玩具有限公司位于道朗镇泰肥路以南300米，鱼西村西，主要经营工程塑料滑梯文教玩具、幼儿园课桌椅及床制造销售，有环保验收手续，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现场有生产车间2间、包装车间1间、喷涂房4间、滚塑机3台、抛丸机1台、塑料粉碎机1台、集气罩4个、UV光氧除尘设施2套。该公司产生的废气生产环节主要是滚塑工序、高温烘箱燃烧机燃烧生物质燃料时会产生烟尘、SO2、氮氧化物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达90%）吸附，过滤后的废气经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厂房设备附近有轻微异味。现场调查，该企业正常生产，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企业提供了2020年检测报告，检测报告显示粉尘、烟尘、SO2、氮氧化物等气体排放均符合标准。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5月16日下午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公司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污染物排放均达标。	是	1.要求该单位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维护，严格控制废气排放环节，加大对车间的密闭管理2.道朗镇政府加大对该单位监督管理力度，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147	访受（2021）0515044	来电	肥城市王瓜店街道矿业花园小区以西的露天加工厂每天加工钢管且有大货车在此运输货物，发出噪音扰民。	肥城市	噪声	5月16日，肥城市组织肥城高新区，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单位名称为赵某某钢管存放点，位于肥城王瓜店街道矿业花园西侧场地内，该钢管存放点为个体经营业户。经调查，赵某某钢管存放点主要从事钢管的卸管头、包扎、吊装、装车活动，现场检查时，该钢管存放点正在经营，场地内堆放钢管46根，厂区门口停放1辆货车，厂区内停放1辆重型吊车，正在进行钢管装卸、卸管头活动，该钢管存放点距离矿业花园15米距离，装卸过程中有噪声产生。	是	肥城高新区立即对赵某某做思想工作，让其寻找合法合适场地进行存放，该业主已于2021年5月19日全部搬走。肥城高新区责令王西村对赵某某钢管存放点进行经常巡查，如果发现重新经营，立即劝其搬走，杜绝噪音扰民再次发生。		
148	访受（2021）0515045	来电	岱岳区粥店街道高王寺村内东头靠近环路的位置有堆放的建筑垃圾，导致扬尘严重。	岱岳区	大气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粥店街道办事处、岱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所反映的问题位于高王寺社区以东环山路以南，该地块是高王寺社区旧村改造回迁工程现场。经调查，现场囤积的渣土用于项目回填，大部分渣土都已覆盖，有少量渣土因滤网损坏而裸露，信访人反映问题属实。	是	现场责令施工方对损坏的滤网进行更换，对覆盖不彻底的进行重新覆盖，并加强现场洒水作业。截至5月21日，已整改完成。下一步，办事处和城管部门将加大对建筑工地的监管、巡查力度。		
149	访受（2021）0515046	来电	新泰市青云街道果园村向阳路以东的耕地从2015年开始被金弘房地产开发公司改成建筑用地，且在此土地上建造楼房，破坏生态环境。	新泰市	生态	2021年5月16日，新泰市组织新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青云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新泰市青云街道办事处果园村向阳路以东的耕地，于2015年、2020年经省政府批准农转用和征收（鲁政土字〔2015〕584号、鲁政土字〔2020〕313号），经市政府批准分别于2016年6月、2020年7月依法进行了公开出让，新泰金弘地产有限公司最终竞得了两宗国有土地用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鲁〔2017〕新泰市不动产权第0001861号、鲁〔2020〕新泰市不动产权第0008999号）。经现场检查，新泰金弘地产有限公司严格按照要求，将该两宗国有土地用地用于城镇住宅建设。	是	下一步，新泰市将对加强对住宅建设土地用地监督检查力度，确保无违规、违法侵占土地建设住宅的现象。		
150	访受（2021）0515047	来电	新泰市石莱镇张家峪村以西的养猪场发出臭味，造成大气污染。	新泰市	大气	2021年5月16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石莱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是石莱镇张家峪村仲某养猪场，该养猪场位于石莱镇张家峪村西200余米处，在其父母老年房院内建2排养殖棚，养殖育肥猪80余头，属散养户，不在禁养区内。养殖粪便堆放在大门东侧，现场有刺鼻气味。	是	调查组责令业主立即清理堆放在大门东侧的养殖粪便，减轻对环境的影响。2021年5月17日，业主已把粪便运往自家农田采取堆肥（沤肥）措施进行处理。		
151	访受（2021）0515048	来电	泮河大街泮河嘉苑小区以东的豫香园饭店向外排放油烟，造成大气污染。	旅游经济开发区	大气	2021年5月16日，旅游经济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成调查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粥店街道泮河嘉苑商5-05，名称为豫香园，营业执照名称为泰安市岱岳区豫香楼餐饮，经营者为梁某某，所属行业为餐饮业，经营范围包含：餐饮服务，食品经营许可证范围：热食类食品制售，自制饮品制售。5月16日，调查组到现场查看，此饭店厨房已安装油烟净化器，正在进行油烟净化器改造。调查组委托山东安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油烟检测，5月20日油烟检测报告已出具，油烟排放浓度均值0.3648mg/m³，标准是2mg/m³，油烟经处理达标后向外排放。	是	下一步，旅游经济开发区将持续跟进，对该餐饮单位加大检查力度，督促该单位加强油烟治理，避免出现油烟污染问题。		
152	访受（2021）0515049	来电	104国道岱岳区大汶口镇焦家庄村路段的忆圣达沙场内西边500米处有打木头的，导致附近扬尘严重，且发出噪音。	岱岳区	大气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大汶口镇人民政府、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马庄镇韩某，在尚家院村租赁一处空地，从事废旧建筑木板及废旧木材粉碎加工，没有任何手续，5月2日，镇建办、环保办等部门，联合对104国道进行了综合执法，该处已进行了取缔清理，于5月4日清理完成。5月16日接到交办件后，工作组立即对尚家院村原木材加工点现场调查，厂区内没有任何设施、原料及产品，办公区厂所等设施全部拆除，现为一片空地。	是	1.大汶口镇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该处空地的监管，防止死灰复燃；2.持续开展104国道两侧综合整治工作，及时做好清理工作。		
153	访受（2021）0515050	来电	肥城市老城街道河口村罗庄以南的山岭有开采山石的情况，且将建筑垃圾倾倒在此处。	肥城市	生态	5月16日，肥城市组织肥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肥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老城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单位为肥城和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位置在肥城市老城街道河口村。反映的非法开采山石和倾倒垃圾位置位于河口村罗庄自然村村南山岭，位于肥万路以东、罗庄村以南。经调查，2019年4月，和润农业成立后，在河口村罗庄自然村南建设“和润桃园水乡田园综合体”项目，开挖蓄水池以及土地平整施工。开工建设后，该公司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残余砂石进行了出售。2020年11月9日，肥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老城所、肥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老城中队等部门在巡查中发现后，遂向和润农业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同时向老城街道办事处和肥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作了报告。2020年11月13日，肥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该违法案件线索移交至肥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2020年11月17日，肥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向和润农业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并开始立案查处。2020年12月31日，向和润农业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人民币2万元。2021年1月25日，和润农业缴纳了罚款，案件终结。5月18日，经联合现场踏勘，和润农业已撤离现场，所挖地块已平整并恢复原状。和润农业撤离现场时剩余2个土堆，约50立方米，系外运来用于平整土地剩余的物料，不是建筑垃圾，已清理完毕。	是	1.肥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加大巡查力度，强化资源监管，发现违法问题及时报告并移交，积极防范该类问题发生。2.老城街道办事处认真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加大对该区域的监管力度，及时发现违法问题并报告处理，积极防范该类问题发生。		*
154	访受（2021）0515051	来电	一、新泰市禹村镇伍埠村内五家炒砂的工地，产生扬尘。二、伍埠村北的养鸡场内的颗粒厂经常发出臭味，造成大气污染。	新泰市	大气	2021年5月16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禹村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人反映的涉案5家炒砂的工地分别是：1、伍埠村村南炒砂点，业主杨某；2、伍埠村村东南炒砂点，业主杨某；3、伍埠村村南炒砂点，业主王某；4、伍埠村村北炒砂点，业主朱某某；5、伍埠村村西北炒砂点，业主解某某。以上5家炒砂点均为2021年4月建成，5月份开始生产，无环保审批手续，无工商营业执照，属于“散乱污”企业。现场检查时，5家炒砂点均未生产，正在拆除生产设备。2.信访人反映的颗粒厂位于禹村镇伍埠村北养鸡场院内，无环保审批手续，无工商营业执照，业主于某某，禹村镇伍埠村人，属于“散乱污”企业。该颗粒厂2021年4月份建成，5月10日开始生产。现场有塑料颗粒生产线一条、皮带运输机一台及少量废旧塑料编织袋。未生产，正在拆除生产设备。	是	泰安市生态环境新泰分局、禹村镇人民政府按照“散乱污”企业“两断三清”的取缔标准，对5家炒砂点和1家颗粒厂予以取缔。2021年5月17日，执法人员复查时，6家“散乱污”企业已取缔完毕。		
155	访受（2021）0515052	来电	宁阳县磁窑镇华阳农药厂每天晚上十二点以后排放废气，发出刺鼻的农药味。	宁阳县	大气	2021年5月16日，宁阳县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宁阳经济开发区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调查处理，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反映的单位为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宁阳县磁窑镇化工园区内，主要从事农药、农药中间体的生产加工，主要产品有七种，均手续齐全。治污设施主要包括：对污水站预处理池、生化池进行密闭，建设收集处理设施，采用一级碱液洗涤塔+二级臭氧水或双氧水洗涤塔+三级除臭洗涤塔+高空排放进行恶臭治理；对新厂区克百威、灭多威和涕灭威项目采用活性炭吸附+冷凝回收的处理工艺进行治理；对老厂区二甲戊乐灵、农药制剂复配和废水三效蒸发项目建设了RTO、活性炭吸附罐、集中再生装置及相应配套设施的VOCs集中处理系统，现已基本建设完成。2017年以来，每年对挥发性有机物开展泄漏修复与监测，2021年安装了1套VOCs在线监测设施。3.2021年5月16日至18日现场检查期间，污水处理站周边异味仍较明显，厂区其他位置异味不明显。经查，该公司废水治理厌氧池升级改造已基本完成，正在进行厌氧池的封闭及逃逸气体的收集。此外，该公司正在开展老厂区VOC废气治理，对于较高浓度老厂区有机废气通过集中收集后采用RTO进行高温氧化处理，对于包装、干燥、真空系统、储罐等较低浓度，非连续排放且年排放量相对不大的场合采用可移动的活性炭吸附罐吸附，吸附饱和后，送至公司集中再生系统再生后循环使用。该废气治理装置活性炭吸附已经使用，脱附处理近期将开始运行。执法人员查看了该公司自行监测报告，各项指标均能达到相应标准，经调取VOCs监测设施在线数据，无日均值超标现象。4.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委托山东国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6日至5月18日夜间十二点以后对华阳集团进行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检测数据显示，该企业生产厂界废气达标排放。5月18日夜间，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对该公司开展了突击夜查，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未发现集中排放废气情况。	是	下一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将督促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尽快完成污水处理站厌氧池的封闭及逃逸气体的收集治理工作，不定期进行巡查，重点检查治污设施的运行情况，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增强企业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落实，坚决杜绝环保问题的发生。		*
156	访受（2021）0515053	来电	岱岳区马庄镇前营村前营小学门口的水沟经常有排放污水的情况。	岱岳区	水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马庄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马庄镇的前营村内，原前营村小学门前东西街道上，目前该学校院落已多年无人居住，发现该街道东头有一处村民正在自建房屋，沙、石子等建筑材料的堆积造成了排水沟堵塞，导致水沟淤积。	是	前营村村委会立刻组织人员对建筑材料进行了转移清理，5月17日已整改完成，排水沟已恢复通畅。		
157	访受（2021）0515054	来电	肥城市汶阳镇西高淤村村民李某某在村里居民区开设养猪场，散发出异味，且将污水排到地下。	肥城市	大气	5月16日，肥城市组织肥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汶阳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李某某自2020年下半年开始利用自家闲置院落养殖生猪，位于汶阳镇西高淤村内。现场查看时发现养殖生猪已全部出栏。该养殖户建有养猪舍238㎡、污水池60m³、晾粪场40㎡，粪污处理设施距离周边居民房屋较近，约6米，影响周边村民的正常生活。产生的污水粪便主要用于租种的120.3亩土地施肥，未发现污水排到地下现象。	是	经调查，李某某已出售所有的猪只，并对空栏猪舍进行了冲洗。该养殖户承诺不再进行养殖。肥城市将强化问题导向，加大排查力度，规范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设施，避免产生环境污染。		
158	访受（2021）0515055	来电	东平县东平镇罗庄村江河国际学校将生活垃圾倾倒在东平镇徐城村以南的口粮田内。	东平县	土壤	此件与第五批受理编号“访受（2021）0515037”内容基本一致，调查核实情况如下：5月15日，东平县组织东平街道办事处、东平县公用事业发展中心、东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江河国际学校附近，该校周边有多个点位堆存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经询问江河国际学校负责人，学校内垃圾经收集后均由环卫公司清运。学校门口已设置垃圾桶，多处点位堆存垃圾为人为乱倒垃圾。	是	调查组现场与江河国际学校负责人沟通，校方立即对校外周边点位垃圾进行清理。截至2021年5月19日，周边点位垃圾均已清理完毕。东平县将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加大巡查及宣传力度，提高居民文明意识，维护好东平县创卫成果，提升群众的幸福感。		
159	访受（2021）0515056	来电	岱岳区角峪镇鹿角村正北方向的造农药的化工厂经常向大汶河内排放污水，且排放废气，造成水污染和大气污染。	岱岳区	水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范镇人民政府、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岱岳区角峪镇鹿角村正北方向的造农药的化工厂”是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位于岱岳区范镇大辛村胜利路中段路，环保手续齐全，生产经营农药原药、制剂和中间体，距离角峪镇鹿角村1.13公里。该公司水洗工艺产生废水，建设1200吨/天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废水经三效蒸发强制蒸发除盐后，再经氨氮吹脱、混凝沉淀、催化氧化、水解酸化、三级A/O等多种水污染技术处理后，采用新型活性炭对生化出水进行吸附处理，并增加反渗透膜处理技术对出水进一步净化，排放的废水能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1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DB37/3416.1-2018一般保护区标准及《山东省南水北调沿线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599－2006及其修改单一般保护区标准要求，该公司建有水质在线监测站房，在线数据实时上传。公司对污水池、厌氧池进行反吊膜加盖密封，并将密封后的废气收集至尾气处理设备处理。经检查，企业生产及配套污水处理设施设备运行正常，调取2021年以来在线监控数据，达标排放，档案资料齐全，除入河排水口外，未发现其他排水口。该公司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规定，委托有资质的三方公司对其废水排放口污染物指标进行检测，查阅该公司自行检测报告显示，废水各项指标浓度均不超标。5月14日，岱岳分局委托山东国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污水总排口、入河口上游500米处、入河口下游500米处和前杨村陈某某家井水出水口四处进行了取样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不超标。举报人反映该公司“造成大气污染”问题已在第四批受理编号“访受（2021）0514065”中作出调查说明。	是	1.责成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进一步加污水管控治理力度，在大气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2.责成岱岳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范镇人民政府，继续加大对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的监管力度，督导企业进一步提高污染防治水平。		*
160	访受（2021）0515057	来电	岱岳区角峪镇唐庄村内有养蚕户，发出臭味，污染大气。	岱岳区	大气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角峪镇人民政府、岱岳区农业农村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所反映的问题位于角峪镇镇西北部唐庄村，现有人口816人，310户，现常年在家居住180余户。现有养蚕户72户，今年领养殖春蚕581张，领养蚕苗已经入户养殖，经统计72户养殖户中在村内养殖的有12户，其余养殖户在村边自家的经营土地上建棚养殖。目前对养蚕场所的位置、设施状况、环评等无明确要求。现场查看，目前各养蚕户大棚消毒方式以生石灰粉、石灰浆、烟熏为主要消毒材料，不产生水、气污染。现场气味的来源主要是养蚕产生的残渣和废枝叶不及时清运聚堆后产生热量，出现异味，但气味浓度不大。	是	1.5月16日，工作人员对唐庄村养蚕户逐一进行排查摸底，并对未及时清理残渣和废枝叶进行了清运，5月17日全部清理完毕。2.下一步，镇政府将联合区农业农村局，督促唐庄村养蚕户做好养蚕残渣和废枝叶清运工作。		
161	访受（2021）0515058	来电	宁阳县磁窑镇开发区宏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将工业垃圾扔在南驿村立交桥以北路西的土地里。	宁阳县	土壤	2021年5月16日，宁阳县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宁阳经济开发区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调查处理，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反映的宏盾消防全称为山东宏盾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位于宁阳县经济开发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921677281457A。主要从事防火门窗制造销售及技术开发等，环保手续齐全，项目建有布袋除尘系统两套、活性炭纤维吸附装置两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设备两套。2.2021年5月16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对该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经查，该公司产生的固废为钢质门生产产生的废铁片、废细铁条及钢木门生产时所产生的废木条、废木块等，其中金属固废暂存于该公司钢质门车间北侧暂存点，每5-7日由废品回收站用车运走回收；木制固废均由南驿废木材收集点收集后运至周边生物发电公司。3.南驿废木材收集点位于磁窑镇南驿村，104国道以西，与信访人反映的地点一致。经营者为徐某，租赁院落从事废弃木材的收集，向周边生物发电公司供货。经调查，山东宏盾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所产生的下脚料，已全部由南驿废木材中转点卖入国能宁阳生物发电公司。2020年6月至今，转出量约36吨。执法人员在该收集点及周边进行巡查，现场仅有堆存的废弃木材，未发现工业固体废物堆存的情况。	是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将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增强企业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落实，坚决杜绝环保问题的发生。		*
162	访受（2021）0515059	来电	新泰市富山路27号宏光福臻电器有限公司每天排放粉末，造成大气污染。	新泰市	大气	2021年5月16日，新泰市组织新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山东鸿光福臻电气有限公司2021年2月份搬至新泰市富山路北侧、新兴路东侧车间，主要从事电缆桥架生产项目。该公司建有生产车间1栋，剪板机1台、冲床2台、锯床1台、二保焊机2台、焊烟净化器2台。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名录》（2021年版），该项目未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焊烟净化器）正常运行，现场未发现该公司生产中排放粉末现象。	是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执法人员给该公司下达了《环境现场监察意见》，要求该公司加大现场管理力度，及时对焊烟净化器进行检查维护，确保焊接烟尘全部收集处理。		
163	访受（2021）0515060	来电	新泰市新汶街道孙村大桥东南侧的矸石山没有降尘措施，造成大气污染	新泰市	大气	2021年5月16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汶街道办事处、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新泰市新汶街道孙村大桥东南侧矸石山，为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孙村煤矿矸石山，位于孙村煤矿东北侧、新汶大街北侧，占地100余亩，目前矸石存量约150万立方米，系孙村煤矿1948年自建矿以来堆存矸石形成的，矸石山占地面积11820.55㎡，用地证号：（新）国用（2000）字第00423号；负责人（矿长）：王某。2000年7月6日通过了山东省“一控双达标”工业污染企业达标排放验收。2021年3月下旬，为尽快消除矸石山存量，依托泰楼公路楼德段修路工程，新汶煤炭运销公司承接该项目70万立方米煤矸石路基填方工程，于3月29日下午开始采挖矸石供料，在矸石采挖、装车过程中虽然采取了洒水降尘措施，但由于工期紧、任务量大，开采落差大，防尘措施不到位，造成扬尘污染。对此，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依法对该公司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于2021年5月7日，按照法定程序给该公司依法送达（泰环罚听告字〔2021〕03-011号）行政处罚听证（陈述申辩）权利告知书后，对该公司作出了：1、责令改正违法行为；2、罚款625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泰环罚字〔2021〕03-008号）。	是	目前，新汶煤炭运销公司已停止因矸石山落差大引起较大扬尘的矸石采挖作业。主要采取以下防尘抑尘措施：一是增加固定喷淋洒水设备。沿矸石山体和运输道路已铺设的输水管路，增加固定发散式喷头数量，根据施工情况，持续不间断地洒水降尘，实现矸石挖掘、装车作业面和运输道路洒水全覆盖；二是严格落实湿法作业和“一机一炮”抑尘措施。在挖矸作业前使用现有的水龙带将作业面浇湿；在作业时，洒水车随时跟随挖掘机移动，对扬尘产生集中地点用高压水枪进行喷洒降尘，防止扬尘飘散；在装车地点安置雾炮，装车作业时，对起尘部位进行喷洒抑尘；三是运输道路降尘，使用洒水车对运输道路及时洒水，根据天气情况及时调整洒水频次，始终保持道路湿度，减少道路扬尘。		
164	访受（2021）0515061	来电	岱岳区货场路枣行农贸市场西北方向的宝群汽修喷漆发出异味，污染大气。	岱岳区	大气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粥店街道办事处、岱岳区交通运输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所反映的企业是泰安晨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汽车维修和汽车配件、润滑油的销售。汽修车间一间约500平方米、喷漆车房一间约10平方米。经查，该企业营业执照、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证明齐全，现场确实存在喷漆异味。	是	1.粥店街道办事处立即责令其停止喷漆作业，拆除喷漆车间，5月18日已拆除完毕。2.办事处将定期对该公司进行复查，同时加大对汽修行业的监管、巡查力度，坚决杜绝类似案件的发生。		
165	访受（2021）0515062	来电	宁阳县蒋集镇吕庄村村民吕某某在村东头自己家中养猪，散发臭味，造成大气污染。	宁阳县	大气	2021年5月16日，宁阳县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宁阳经济开发区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调查处理，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为宁阳县蒋集镇吕庄村村民吕某某养殖户，在自己家中养殖生猪5头，其中母猪1头、肥猪4头。2021年5月16日，蒋集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处理。经查，因养殖户院落清扫不及时，现场存在粪污堆积现象，异味较重。	是	1.蒋集镇已要求养殖户立即对院落和猪圈进行彻底打扫，对化粪池进行覆盖，以后每天定时清扫，喷洒除臭剂。同时该养殖户承诺将即将达到育肥标准的4头肥猪外售处理。2.下一步，蒋集镇将进一步规范指导养殖活动，提高养殖水平，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166	访受（2021）0515063	来电	岱岳区山口镇鲁怡针织印染有限公司向公司东边的汶河内排放污水。	岱岳区	水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山口镇人民政府、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处理，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所反映的泰安鲁怡针织印染有限公司，位于山口镇吴家庄村，法人代表王某某，主要经营范围为针织面料印染。该企业有环保手续，染色工艺产生废水，建设有污水处理设施，有一处排放口，安装有在线监测系统，现场调阅该公司今年以来的在线监测日均值数据，无超标现象；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中的检测项目均不超标，5月16日岱岳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排污口进行了取样送检，检测结果各项指标均未超标。	是	山口镇将对辖区河道排污口展开排查，举一反三，若发现有违规排放污水行为，立即依法处理，确保山口辖区内无违规向河道排污问题。		
167	访受（2021）0515064	来电	泰山区红门路30号科大家属院内有一个信号发射塔，正对着居民楼，存在辐射风险。	泰山区	辐射	2021年5月16日，泰山区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信号发射塔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市分公司管理，为通信基站，位于泰山区红门路30号科大家属院外语培训中心楼顶，已在泰安市生态环境局环评备案系统中进行了登记备案，备案号分别为201837090200001591、201837090200001900。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市分公司5月20日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对周边环境进行电磁辐射检测，检测报告显示2个通信基站均不超标，具体数据为：1.科大东校西门通信基站：30MHz~3000MHz对应测点功率密度最大值为0.09135μw/cm²，符合《电磁辐射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1中30MHz~3000MHz公众暴露控制限值功率密度40μw/cm²要求及《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与标准》（HJT10.3-1996）要求的单个项目管理目标限值功率密度8.0μw/cm²要求。2.矿业学院通信基站：3400MHz~3600MHz对应测点功率密度最大值为0.14902μw/cm²，符合《电磁辐射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中3400MHz~3600MHz最小公众暴露控制限值功率密度45μw/cm²要求及《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与标准》（HJT10.3-1996）要求的单个项目管理目标限值功率密度9.0μw/cm²要求。	是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要求该公司积极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打消群众的疑虑。		
168	访受（2021）0515065	来电	岱岳区夏张镇郝家寨村西面和北面有养鸡场和养猪场距离村庄不到500米，散发臭味，造成大气污染。	岱岳区	大气	5月16日，岱岳区组织夏张镇人民政府、岱岳区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人反映的养鸡场为泰安市恒昇牧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养殖场手续齐全，不在禁养区范围内，养殖场现实际存栏2万只肉鸡，建有粪污处理设施沉淀池和晾粪棚，沉淀池和晾晒棚内有粪便，能闻到粪便异味。2.信访人反映的养猪场为泰安市岱岳区夏张镇大勇养猪场，该养殖场手续齐全，不在禁养区范围内。该养殖场现